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建立统一销售平台及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整合销售资源，公司决定建立钒钛产品统一销售平台，即以攀钢集团钒业有限公司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钒业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攀钢钒资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钒贸”）为平台，在其已有钒产品销售业务基础上，整合攀钢集团钒业有限责任公司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钛业公司”）的产品销售业务，建立一体化运营的钒钛贸易公司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次调整概述

（一）公司当前钒、钛产品销售模式

公司目前钒产品的销售由上海钒贸承担，钛业公司的产品销售由钛业公司下属贸易分公司承担。

（二）调整方式

1. 由上海钒贸整合钛业公司下属贸易分公司的钛白粉、外委加工的钛产品、钛冶炼厂的半钢生铁及其延伸产品等产品的销售业务。

2. 钒业公司将持有的上海钒贸 100%股权转让给本公司，使上海钒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3. 将上海钒贸更名为上海攀钢钒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上海钒钛”），注册地址和注册资本保持不变，主营业务增加钛白粉、外委加工的钛产品、钛冶炼厂的半钢生铁及其延伸产品等产品的销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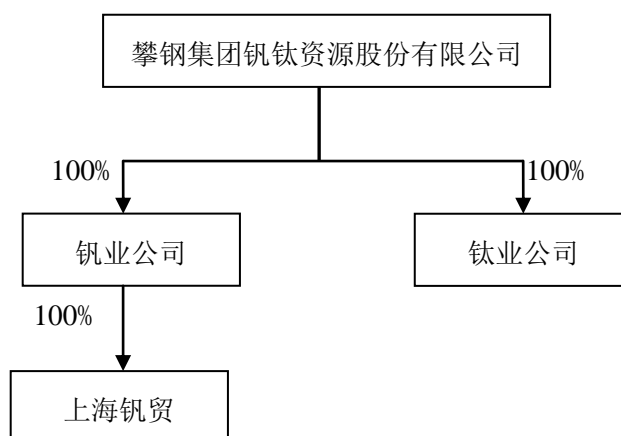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建立统一销售平台及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47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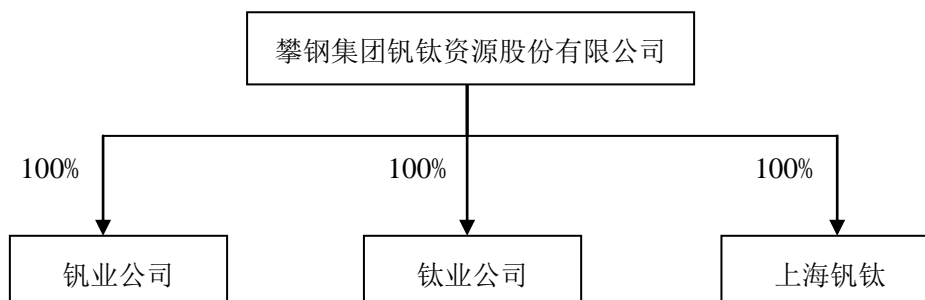
（四）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建立统一销售平台和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调整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

（一）调整前股权结构情况



（二）调整后股权结构情况



三、本次建立统一销售平台和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的目的和必要性

通过建立统一销售平台，有利于实现资源、信息共享，减少管理人员，提高工作效率。通过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，有利于减少管理层次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有利于发挥公司整体优势，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目标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